

臺北市 113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

「教保相關人員兒少保護事件指定研習主題：教保相關人員心理輔導」

一、依據：

- (一) 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 (二) 幼兒園教保專業知能研習實施辦法。
- (三)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 10 月 11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20139605 號函。

二、目的：

- (一) 協助教保服務人員落實教保服務人員條例、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與相關法令之規定，積極維護幼兒之身心健康、人格發展與最佳利益。
- (二) 協助教保服務人員，營造關愛、健康及安全之學習環境，並維護教保及照顧服務之正常運作。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同幼兒園

五、研習地點：臺北市立大同幼兒園(地址：臺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 64 巷 9 弄 8 號)

六、參加對象：涉及違法事件之教保相關人員、其他教保相關人員

七、辦理日期：113 年 7 月 13 日(星期六)

八、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幼兒園教保專業知能**〕3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報到時間超過 30 分鐘，或早退者，不核予研習時數)

九、報名方式及錄取人數：

- (一) 報名方式：參加研習者於 113 年 7 月 10 日(星期三)前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http://www2.inservice.edu.tw/>) 登錄報名，報名事宜倘有疑問請電洽臺北市立大同幼兒園，承辦人孫嘉倪，電話：(02) 25595901 轉 22。

- (二) 錄取人數：共計 15 人

(優先錄取主管機關指定參訓人員，若有缺額，再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其他教保相關人員)。

※倘有其他錄取標準之考量，請敘明並依該標準辦理，以維護教保服務人員權益。

研習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座/助講姓名	講座/助講現職服務單位
8:50~9:00	報到/簽到時間		
9:00~12:00	<p>一、認識違法行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從統計資料瞭解現況 • 違規問題的影響 • 認識法規 <p>二、常見案例討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育部提供之不當對待之示例與說明 • 實際案例討論 <p>三、面對風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違規行為的發生 • 自我省思 • 認識壓力與情緒 <p>四. 走過風暴。正向賦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正念減壓練習 <p>(本研習優先參與對象為涉及違法事件之教保服務人員，需要安排一名熟悉教保服務現場運作之助理講師協助關照學員問題與需要以及提供相關知能與實務之連結以提升效果。)</p>	陳如雯 / 陳香娟	宇聯心理治療所諮詢 心理師/專業督導 / 臺北市立大同幼兒園 園長
12:00~12:10	簽退時間		

※有關講座助理鐘點費為協助教學並實際授課之人員始得以編列，並請詳細敘明助理講座之授課內容，否則不予補助；至於協助處理課程之行政工作相關人員，不予補助。

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講座/助講姓名	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陳如雯	<p>學歷：南華大學生死學系生死教育與諮商組碩士</p> <p>經歷：1. 現任宇聯心理治療所諮詢心理師/專業督導、宇聯管顧公司企業諮詢心理師。</p> <p>2. 現任宇聯心理管顧公司企業 EAP 專任講師。安侯會計事務所、中鼎工程、蝦皮、MOMO、麥當勞、台灣大哥大、考試院、法務部、僑委會、民航局、航空站、公共工程委員會、原能會、中選會…等特約講師。</p> <p>其他相關背景：心理師證照</p>
陳香娟	<p>學歷：私立輔仁大學兒童與家庭研究所碩士</p> <p>經歷：臺北市立大同托兒所所長</p> <p>臺北市立大同幼兒園園長</p> <p>其他相關背景：</p> <p>教育部教保相關人員違法事件調查專業人員</p> <p>教育部幼兒輔導管教相關法令種籽講座</p>